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2,843,533.76 元人民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239,061,082.64 元人民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2,843,533.76 元人民币，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利润、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